**关于统计2020届享有国家助学贷款毕业生信息的通知**

各学院学生工作组、研究生工作组、威海校区、清河高职：

为进一步深入开展享有国家助学贷款学生的教育工作，全面采集贷款学生基本信息并加强信息动态跟踪，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将面向2020届贷款学生统计相关信息，具体通知如下。

**一、2020届贷款毕业生信息统计**

**1.核实贷款学生名单**

附件1为2020届享有国家助学贷款毕业生的汇总名单，包含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请各位辅导员老师核实贷款学生名单，重点查看在册学生是否今年毕业和是否名单存在遗漏情况（如提前毕业等）。若存在与实际不符的情况，可及时与资助中心联系。因学业问题导致留级的，须与留级前所在年级的学生一起签订还款协议；因研究生学制问题导致贷款额度已放满但尚未毕业，须及时上报该生情况并出具相关证明（详见附件2）。

**2.核对补充学生信息**

为全面掌握学生个人及家庭信息，奠定贷后管理的基础，切实提高我校毕业生还款率，请各学院组织贷款学生核对附件1中的信息，并将漏缺的信息填写完整。请各学院务必采集详细且准确的信息，为日后催款提供基础数据，资助中心也会将学生大学期间的资助信息以信件的形式反馈给学生家长。

**二、工作要求**

请各学院高度重视，认真做好信息采集工作，将填写完善的附件1、附件2电子版于6月2日下班前发送到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的工作邮箱 [xszzzx@m.bjtu.edu.cn](mailto:xszzzx@m.bjtu.edu.cn)，同时将加盖院章的研究生弹性学制导致贷款放满但未毕业的证明（附件2）纸质版报送到学生活动中心811室。

附件1：2020届享有国家助学贷款毕业生信息统计表

附件2：关于XX同学校园地贷款年数与毕业时间的证明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20年5月20日